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第七次董事会于2021年1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2022年1月6日在华锦股份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计9名。会议由董事长任勇强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鉴于目前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最低人数，需补选两位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提名万程先生、信虎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04）。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6日

附件：

万程先生简历

万程，男，1961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博士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发展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科技开发部副总经理，研究发展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采购部总经理、副总裁，现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党委书记。

万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信虎峰先生简历

信虎峰，男，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凌云机械厂技术科副科长、万向节分厂厂长，河北凌云机械厂代理副厂长、副厂长，德尔福沙基诺凌云驱动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凌云股份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北京北方长城光电仪器有限公司、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监事，凌云股份监事会主席。现任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凌云股份董事长、党委书记。

信虎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

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